

## 國立高雄大學本國籍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\_\_\_\_\_公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國立高雄大學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雙方基於培訓人才，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，並依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習辦法」及相關法規，協議訂定下列事項，共同遵循。

### 一、實習合作職掌：

甲方：提供乙方學生實習機會，並負責工作分配、報到、訓練及協助輔導實習學生之生活言行。

乙方：承辦學生實習有關業務及聯繫，各系所實習輔導教師負責指導學生校外實習。

二、合約期限：實習期間自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至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止。

### 三、學生校外實習工作項目、名額及時數：

1. 工作項目為\_\_\_\_\_，以不影響實習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。

2. 實習名額\_\_名，每名學生實習時數\_\_\_\_\_小時，每日工作時間\_\_\_\_\_小時。（實習學生名冊如附件）

### 四、實習報到及職前安全講習：

1. 乙方於實習前將實習生名單及報到資料寄達甲方。

2. 甲方於學生報到時，應即給予職前安全講習（含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措施之規劃），並派專人指導。

### 五、實習薪資、休假及其他福利：

#### 1. 薪資：

(1) 薪資  月薪\_\_\_\_\_元  時薪：\_\_\_\_\_元 、日薪：\_\_\_\_\_元

(2)  津貼（例如交通費、車馬費）\_\_\_\_\_元

(3)  獎助金\_\_\_\_\_元

(4)  無

(5) 以\_\_\_\_\_方式發給乙方實習學生。

2. 請假/休假/補休方式：\_\_\_\_\_。

3. 福利：\_\_\_\_\_。（如伙食、交通、住宿等）（若無請寫無）

### 六、保險：

實習學生報到前，甲方應依相關勞動法規辦理  勞工保險、 健保、 勞工退休金提撥、 其他保險\_\_\_\_\_。

乙方辦理  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、 其他保險\_\_\_\_\_。

### 七、實習學生輔導：

1. 甲方實習單位應提供專業指導、訓練、生活及工作輔導，與乙方各系輔導教師



電話：

地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執行學生校外實習系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### 實習學生名冊

編號	科系	年級	姓名	學號

(上列表格可自行增列)